##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五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 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"公司") 2024年第五次临时监事会会 议(下称"本次会议")通知于2024年12月26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 式发出,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,共收回有效票数3票,本 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 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合法有效通过如下决议:

## 一、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

公司已实施完成2023年度分红派息及2024年度中期分红派息,同意公 司2023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下称"本次激励计划")的回购价格由 人民币6.264元/股调整为人民币5.599元/股。公司调整本次激励计划回购价 格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次激励计划的 规定和要求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3人,其中3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决议通过 本议案。根据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,本次 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,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,无需提交股东 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关于回购注销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

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中8名原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 的全部 A 股限制性股票共 1.590,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处理,并按规定向其 中 4 人支付同期银行存款利息,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的资金总额约为人民币 890.24 万元及对应银行同期存款利息,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。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和要求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,监事会对拟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激励对象的名单进行了核实,同意本次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。

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3人,其中3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决议通过本议案,并同意将该特别决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、2025年第一次A股股东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H股股东会议审议及批准。

## 三、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的议案

公司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8,995,525 股库存股进行注销符合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一一回购股份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,同意本次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。

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3人,其中3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决议通过 本议案,并同意将该特别决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、2025 年第一次A股股东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H股股东会议审议及批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30日